## 讀者意見與回響



【問】「醫學校區教職員著作資料庫」中有一筆資料所屬的單位有誤,因 為第一作者與通訊作者都是本科部醫師,系統卻顯示為別的單位?

## 【答】

非常感謝您的指正,我們已修訂資料庫的相關內容,使得這篇論文能夠以第一作者之所 屬科部為依歸。

圖書館會主動將老師和主治醫師之基本資料鍵入資料庫,不必申請帳號即可上線維護個人著作資料,提供最新穎的著作目錄。住院醫師則因人數眾多且異動頻繁,所以必須自行申請「醫學校區教職員著作資料庫」帳號和鍵入基本資料;由於該筆資料的第一作者為住院醫師且未申請帳號與鍵入個人資料,所以系統在最初判別時並未將該醫師視為第一作者。此作法係本館依據醫學院出版委員會有關資料庫中著作資料歸科之決議:「以第一作者所屬單位著錄之,如第一作者非本院教職員則以第二作者所屬單位著錄,以此類推」。所以,之前該篇論文才會歸入第二作者所屬的單位。

不過著作資料在資料庫中雖只歸屬至一個單位,但列印個人著作目錄或各單位論文清單時,每位作者所參與的著作,都會完備的列在個人或單位著作目錄下,因此現在該篇著作會分別列在第一作者、第二作者、通訊作者的個人著作目錄,也會列在二個單位的著作目錄中。

以上説明,敬請 卓參,若您尚有任何建議,歡迎洽詢陳玠芝小姐(分機88142),我 們將竭誠為您服務。

(技術服務股)